

## 指導教授同意書

本人同意擔任視覺傳達設計系  碩士班  碩士在職專  
班 \_\_\_\_\_ 學年入學研究生碩士學位論文(創作論述)之  
 指導教授  共同指導教授。

研究生：\_\_\_\_\_

學 號：\_\_\_\_\_

暫定研究方向或論文題目：\_\_\_\_\_

指導教授簽章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

所 長 簽 章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

附註：

1. 依所務會議通過，本所每 1 位教師每 1 學年度內所指導研究生，以每班級不超過 2 人為原則。
2. 指導教授應指導研究生滿一學年以上，始可提出論文口試申請。
3. 請依據本所研究生修業要點及行事曆規定提出辦理。